**附件2：**

北京市优秀共青团员、优秀共青团干部、五四红旗团委（团支部）评选表彰工作各奖项所需报送材料要求

一、北京市五四红旗团委

1、《2014年度“北京市五四红旗团委”申报表》一式两份；

2、事迹材料一份，不少于2000字；

3、相关工作、活动照片2-4张（4寸或6寸彩色）。

二、北京市五四红旗团支部

1、《2014年度“北京市五四红旗团支部”申报表》一式两份；

2、事迹材料一份，不少于2000字；

3、相关工作、活动照片2-4张（4寸或6寸彩色）。

三、北京市优秀团干部

1、《2014年度“北京市优秀团员优秀团干”申报表》一式两份；

2、事迹材料一份，不少于1000字；

四、北京市优秀共青团员

1、《2014年度“北京市优秀团员优秀团干”申报表》一式两份；

2、事迹材料一份，不少于1000字。

五、报送要求

1、如果推荐机关事业单位干部为优秀团干部、优秀团员的，按照干部管理权限，需加报《机关事业单位干部征求意见表》一式两份。推荐企业负责人为优秀个人的，需加报《企业负责人征求意见表》一式两份。

2、以上各项材料同时报送纸质和电子版，照片只需报电子版。

3、文字材料用A4纸型，页边距上下3.17，左右2.54；行间距28；标题为“XXXX事迹材料”，小二号方正小标宋字体不加重；一级标题小三号黑体字体不加重，中文数字排序；二级标题小三号仿宋字体加重，阿拉伯数字排序；正文小三号仿宋字体不加重；页码用阿拉伯数字，下方居中，小五号Times New Roman字体不加重。